

印花税多说明什么问题~导致印花税多交了，印花税多交是否真的不可以退吗-股识吧

一、印花税是什么意思

印花税是以经济活动中签立的各种合同、产权转移书据、营业帐簿、权利许可证照等应税凭证文件为对象所课征的税。

印花税由纳税人按规定应税的比例和定额自行购买并粘贴印花税票，即完成纳税义务。

特点： 行为税。

是对经济交往中书立、使用、领受具有法律效力的凭证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一种税。

列举凭证征税(不列举的不征税，但与列举的性质相同的要征税)。

包括涉外企业的单位和个人。

共有十三个税目 1、购销合同：包括订单，计税依据为购销金额

对发电厂与电网之间、电网与电网之间签订的购售电合同按购销合同征收印花税。

电网与用户之间签订的供用电合同不属于印花税列举征税的凭证，不征收印花税。

2、加工承揽合同：计税依据为加工或承揽收入。

这里的加工或承揽收入额是指合同中规定的受托方的加工费收入和提供的辅助材料金额之和。

(委托加工的“原材料”不贴印花) 3、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计税依据为收取的费用 4、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计税依据为承包金额 5、财产租赁合同。

计税依据为租赁金额，不足1元的，按1元贴。

注意：个人出租门店、柜台等签定的合同也算。

6、货物运输合同：计税依据为运输费用，但不包括装卸费用 7、仓储保管合同。

计税依据为收取费用 8、借款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也属于借款合同）：计税依据为借款本金，不包括利息 9、财产保险合同。

计税依据为保费用收入 10、技术合同。

计税依据为合同所载金额 注意：一般的法律、会计、审计等方面的咨询不属于技术咨询，其所立合同不贴印花。

11、产权转移书据。

包括财产所有权和版权、商标专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使用权等转移书据。

计税依据为所载金额

对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按产权转移书据征收印花税。

对商品房销售合同按照产权转移书据征收印花税 12、营业账簿。

分为记载资金的账簿和其他账簿。

记载资金——资本金数额增减变化（“实收资本”+“资本公积”）

其他账簿——日记账、明细账 注意：不包括备查账簿、辅助账

13、权利、许可证照。

包括政府部门发给的房屋产权证、工商营业执照、商标注册证、专利。

土地使用证（没有税务登记证）：计税依据为应税凭证件数

二、印花税的问题

1、贴在总账上2、合同双方各一份 各自负担各自的3、是4、不需要5、有合同就要交印花税，1‰6、应该是1‰7、验资不需要

等建账时在总账上直接贴8、直接找专管员询问 如需补交尽快解决

三、印花税多缴纳了怎么办

年末调账，但是不退，你自己申报的数额没有办法！

四、印花税是什么意思

是的！《印花税暂行条例施行细则》（财税字【1988】第225号）第24条

凡多贴印花税票者，不得申请退税或者抵用。

《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8】第025号）不兑现或不按期兑现的合同，是否贴花？

依照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合同签订时即应贴花，履行完税手续。

因此，不论合同是否兑现或能否按期兑现，都一律按照规定贴花。

五、导致印花税多交了，印花税多交是否真的不可以退吗

多交是可以退的，如果以后还有的话可以不退，报的时候自己减掉不报扣回来，只要全年对上就可以，不一定要每月符合缴纳数量。

六、因为计算错误，导致印花税多交了，印花税多交是否真的不可以退吗

是的！《印花税暂行条例施行细则》（财税字【1988】第225号）第24条
凡多贴印花税票者，不得申请退税或者抵用。

《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8】第025号）不兑现或不按期兑现的合同，是否贴花？

依照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合同签订时即应贴花，履行完税手续。
因此，不论合同是否兑现或能否按期兑现，都一律按照规定贴花。

七、多缴的印花税能申请退税或抵用吗？

展开全部对此，征纳双方争议的焦点集中在多贴和多缴印花税能否抵退。

税务人员认为，对该企业多贴和多缴的印花税不应予以退税或者抵用，其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施行细则》(以下简称《细则》)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凡多贴印花税票者，不得申请退税或者抵用”。

纳税人则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以下简称《征管法》)第五十一条及其实施细则第七十九条分别规定，“纳税人超过应纳税额缴纳的税款，税务机关发现后应当立即退还”、“当纳税人既有应退税款又有欠缴税款的，税务机关可以将应退税款和利息先抵扣欠缴税款；

抵扣后有余额的，退还纳税人”。

因此，既然印花税属于《征管法》的调整范围，那么就应按规定退还多缴税款或者抵用。

而且从法律适用上讲，《征管法》与《细则》竞合时应适用前者的规定。

八、多交的印花税怎么处理

计提印花税：借：管理费用贷：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金
缴纳印花税时：借：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金贷：银行存款

九、印花税涉税问题有哪些

纳税人在印花税纳税中存在许多涉税问题，本文主要介绍一下常见的涉税问题及注意事项。

1.财产租赁合同涉税问题：房产租赁合同未贴花。

许多纳税人承租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房产，但在签订合同时却未按规定贴花，从而造成少缴印花税。

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纳税人租赁房屋、船舶、飞机、机动车辆、机械、器具、设备等，应按租赁金额千分之一贴花。

注意事项：（1）财产租赁合同印花税，其税额不足1元的，应按1元贴花。

（2）有些财产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多个年度或月份，应就租赁期合同总金额在签订合同时一次性贴花，而不应分期贴花。

例如，某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房产，租期为5年，每年租金30000元，应在签订时贴花 $30000 \times 5 \times 1\text{‰} = 150$ （元）。

2.财产保险合同涉税问题：汽车保险单未贴花。

当前许多纳税人拥有汽车，而一般汽车每年办理交强险和商业险，并与保险公司签订保险单。

《国家税务局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8〕25号）规定，对货物运输、仓储保管、财产保险、银行借款等，办理一项业务既书立合同，又开立单据的，只就合同贴花；

凡不书立合同，只开立单据，以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应按照规定贴花。

因此，纳税人应对签订的合同性质的保险单按规定贴花。

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财产、责任、保证、信用等保险合同要按保险费收入千分之一贴花。

注意事项：汽车保险单贴花，计税依据是保险费金额，千万不能将保险公司代收代缴的车船税计入保险费。

例如，某纳税人一辆汽车交强险保单总金额为1310元，其中车船税为360元，交强险为950元；

商业险金额为4250元。

则纳税人应贴花 $(950 + 4250) \times 1\text{‰} = 5.2$ （元）。

3.借款合同涉税问题：向银行借款的合同或借据未贴花。

印花税暂行条例规定，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不包括银行同业拆借）所签订的借款合同，应按照借款金额万分之零点五贴花，单据作为合同使用的，按合同贴花。

注意事项：（1）小微企业暂不贴花。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的通知》（财税〔2022〕105号）规定，自2022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0月31日止，对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2）纳税人向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借款，其相应的合同或单据

不贴花。

(3) 对流动资金周转性借款合同、融资租赁合同等特殊形式借款合同的贴花，应按《国家税务局关于对借款合同贴花问题的具体规定》（国税地字〔1988〕30号）执行。

4.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涉税问题：总分包合同按差额贴花。

建筑业企业在承包工程后，经常将部分工程对外分包，这就需要再与分包方签订合同。

这时，总包方既要与发包方签订合同，又与分包方签订合同，在计算总包合同印花税额时，是按减除分包合同后的金额作为依据，还是按合同总额计算，往往容易犯错误。

注意事项：印花税暂行条例施行细则规定，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包括总包合同、分包合同和转包合同。

不管是总包、分包还是转包，每次计算印花税额时，都应该按照签订合同的总额作为计税依据，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计算，并且每次参与签订合同的双方，都应缴纳相应的印花税额。

此外，有些小型装修企业及个体户，在接到分包工程时，往往都容易疏忽缴纳印花税额，认为总包方已缴纳过印花税额。

其实，不管分包多少次，只要签订合同，双方每次都应按合同总额申报缴纳印花税额。

。

参考文档

[下载：印花税额多说明什么问题.pdf](#)

[《ST股票摘帽最短多久》](#)

[《股票开户最快多久能到账》](#)

[《大冶特钢股票停牌一般多久》](#)

[《股票发债时间多久》](#)

[下载：印花税额多说明什么问题.doc](#)

[更多关于《印花税额多说明什么问题》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52431181.html>